

一、项目概况

围绕柞水生猪养殖智能化数据采集及监管，强化监督管理及服务养殖企业职责，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可全面掌握示范养殖场区的生猪生产数据及生产资源，充分了解柞水辖区内生猪生产情况，监督生猪规范生产，整合现有生猪资源，为养殖企业和养殖户提供更高效服务。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完成系统上线、验收。

2、服务地点：客户指定地点。

3、交付状态：

①完成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软件系统开发、测试、部署和联调，交付可正常运行的软件系统。

②交付本项目的全部设计文档和相关资料。

4、质保期：平台验收后一年。

三、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根据本次项目规划，采购清单包括：

序号	系统名称
1	智慧养殖监管平台
2	数字养殖场管理系统
3	智慧养殖管理小程序
4	柞水生猪农业信息服务平台
5	数字化畜牧养殖科技服务平台
6	智慧养殖大数据可视化系统
7	圈舍环境智能监测系统
8	猪圈智能控制系统
9	养殖场视频监控系统
10	大屏展示中心
11	云服务资源及信息系统集成

（二）总体要求

1、性能要求

本项目中，性能需求主要指作业响应时间方面的要求，作业响应时间指完成目标系统中

的交互或批量处理所需的响应时间。

(1) 响应时间要求:

①系统最多 1 秒完成响应;

②网络正常的情况下查询和检索信息时间不超过 1.5 秒;

③数据汇总或数据统计的时间不超过 3 秒 (建议 UI 显示加载提示)。

(2) 可靠性和可用性

系统应该能够确保每周 7×24 小时的连续运行,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为 180 天, 平均故障修复时间小于 30 分钟。

(3) 健壮性: 应考虑容错性设计。

(4) 性能扩展性: 在既定硬件环境下, 最大并发用户数 500。

2、投标人开发的软件系统的功能、性能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指明的标准, 并满足或高于招标人的要求。

3、投标人需要对平台中应用系统进行详细设计。

4、系统浏览器兼容要求

系统应兼容到全部浏览器。

5、数据共享对接要求

系统应可与其他系统数据共享、接口对接。

(三) 项目建设内容

1、智慧养殖监管平台

监管部门可通过智慧养殖监管平台对辖区内所有生猪养殖场进行远程监管, 主要包括养殖基地、猪舍概览、猪舍信息、养殖分析、疫病防控、视频监控、环控设备、销售数据等。

2、数字养殖场管理系统

集成对生猪个体环境信息智能感知、数据采集与转换、数据有线或无线传输、数据的智能分析与处理等功能, 实现生猪养殖的智慧管理, 包括繁育管理、种猪管理、销售记录、用户管理、圈舍信息管理、生猪信息管理、生产管理、智能设备管理、猪舍环境管理、销售管理等。

3、智慧养殖小程序

方便养殖企业或养殖户使用, 实现生猪信息填报, 包括设备填报、统计分析和设备详情。

4、柞水生猪农业信息服务平台

面向养殖企业、消费者的柞水生猪农业信息服务平台, 提供集成生猪生产管理、智能监

测预警和信息发布的各类服务，其中包括：政务信息公开、柞水生猪产品、企业宣传、违规通报、市场供需、投诉建议等

5、数字化畜牧养殖科技服务平台

搭建政府、农民与技术培训服务之间高效便捷的信息化桥梁，提供畜牧养殖专家咨询，为养殖从业者提供实时、快捷、海量、跨时空、精准化的畜牧养殖科技服务信息服务，畜牧养殖专家移动端和管理端畜牧养殖科技服务管理系统，其中包括：专家咨询、技术大全、技术讲堂、专题活动、人才供需、咨询动态等。

6、智慧养殖大数据可视化系统

基于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通过整合和关联前端传感器采集的海量数据，对柞水县生猪生产管理、智能监测预警、信息服等重点领域进行态势感知、监测与分析，为生猪产业管理与服务提供更科学的辅助决策能力，更高效的业务协同能力，逐步建立起以信息为核心、以事件为驱动的柞水生猪运行管理中心。

7、圈舍环境智能监测系统

监控猪场环境，维持良好的猪场内部环境，包括室内外的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氧气浓度、光照强度、有害气体浓度等。

8、猪圈智能控制系统

通过建模分析，自动或远程控制前端设备，为生猪提供最适宜的生长环境，让生猪规模养殖走向精准、简单、智慧。

9、养殖场视频监控系统

根据项目实际选取的养殖场，进行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生猪生产管理人员、监管人员提供直观、便捷的圈舍内外生猪生长情况。

10、大屏展示中心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需求，建设供监管部门领导实时查看监控全县生猪产业运营状况。

11、云服务资源及信息系统集成

投标人需提出满足平台正常运行所需的基础资源清单，保证平台正常运行；并且进行各系统集成对接。

（五）项目文档

在平台建设过程中，中标人应按照软件开发要求形成全面的技术资料，包括可运行的程序、技术文档等，确保技术资料的一致性和完整性。

应提交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 ①项目实施计划；
- ②需求规格说明书；
- ③软件测试方案、测试报告；
- ④用户操作手册、系统维护手册；
- ⑤培训计划、培训手册。

（六）项目培训

中标人应根据用户需要和自己的经验，提出相应的系统培训服务方案。

（七）后续服务要求

要求提供完善的后续服务方案。

1、技术支持要求：

①对软件系统的运行提供 7x24 技术支持，针对各类系统问题或故障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达到现场排除故障；

②应提供热线电话、Email、传真、远程支持及驻场服务等多种技术服务方式；

③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固定的技术支持服务队伍，作好系统运行维护保障工作。

2、跟踪服务

系统验收完毕后，中标人应随时定期通过电话跟踪使用情况，及时了解存在的问题，并随时给予解决。

（八）项目验收要求

平台上线并试运行 1 个月后，完成项目建设全部功能，达到项目验收标准，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在 20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项目验收会，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九）平台运维

系统验收通过后，提供 1 年免费运维服务。